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NENG POW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天能動力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19)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之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 收益增加約 20.36% 至約人民幣 499.15 億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約 1.09% 至約人民幣 9.28 億元。
- 每股基本盈利增加約 1.09% 至人民幣 82.43 分。

中期業績

天能動力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天能」)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二三年同期之比較數字。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為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之獨立外聘核數師及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49,914,629	41,471,150
銷售成本		(47,368,947)	(38,437,580)
毛利		2,545,682	3,033,570
其他收入	5	1,241,994	784,622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134,110	(34,210)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項下確認之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35,850)	(64,250)
分銷及銷售成本		(643,409)	(673,958)
行政開支		(650,672)	(695,966)
研發成本		(942,157)	(829,342)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620)	(523)
融資成本		(282,162)	(237,676)
除稅前溢利		1,366,916	1,282,267
所得稅開支	7	(301,309)	(274,293)
期內溢利	8	1,065,607	1,007,974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開支：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25,224)

(2,665)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扣除所得稅

(25,224)

(2,665)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040,383

1,005,309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928,222

918,209

非控股權益

137,385

89,765

1,065,607

1,007,974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902,998	915,544
非控股權益		137,385	89,765
		<u>1,040,383</u>	<u>1,005,309</u>
每股盈利			
	10		
— 基本(人民幣分)		<u>82.43</u>	<u>81.54</u>
— 攤薄(人民幣分)		<u>81.24</u>	<u>79.86</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382,318	13,054,093
使用權資產	1,333,362	1,350,614
商譽	499	49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318,282	318,60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329,626	355,651
遞延稅項資產	811,656	916,29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668,194	380,435
應收貸款款項	218,794	297,486
已抵押／限制銀行存款	3,365,920	737,320
	20,428,651	17,410,997
流動資產		
存貨	8,763,092	6,807,515
待售在建中物業	990,281	883,491
應收票據、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5,896,267	5,031,601
應收貸款款項	764,941	1,085,648
應收關連方款項	4,535	36,96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844,638	476,09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469,061	320,828
已抵押／限制銀行存款	6,331,518	5,242,21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9,795,438	9,455,594
	33,859,771	29,339,95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應付貿易賬款 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14,871,068	12,997,639
應付關連方款項		157,467	239,461
稅項負債		301,453	455,722
借貸－即期部分		9,329,304	6,240,750
租賃負債		4,510	7,215
撥備		605,348	631,508
合約負債		3,030,044	2,713,775
		28,299,194	23,286,070
流動資產淨值		5,560,577	6,053,885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5,989,228	23,464,882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77,642	90,031
借貸－非即期部分		4,993,147	2,826,775
租賃負債		5,018	6,315
遞延政府補助		1,125,844	1,093,547
一間附屬公司普通股之贖回負債		1,042,743	1,003,591
		7,244,394	5,020,259
		18,744,834	18,444,62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3	109,850	109,850
股份溢價及儲備		15,880,203	15,750,030
		<hr/>	<hr/>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權益		15,990,053	15,859,880
非控股權益		2,754,781	2,584,743
		<hr/>	<hr/>
總權益		18,744,834	18,444,623

1. 編製基準

天能動力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六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註冊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自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一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

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人民幣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以公平值計量之若干金融工具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為基準編製。

除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引致之新增會計政策／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用於編製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相關準則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 香港詮釋第5號的相關修訂 (二零二零年)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約條件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對本集團當期及過往期間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與客戶合約之收益

客戶合約收益之細分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益分析如下：		
製造業務		
鉛酸電池產品	19,252,492	19,305,930
可再生資源產品	1,554,325	1,722,795
鋰電池產品	182,549	368,962
其他	221,601	243,736
貿易	28,703,662	19,829,727
	<u>49,914,629</u>	<u>41,471,150</u>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49,785,894	41,367,805
其他	128,735	103,345
	<u>49,914,629</u>	<u>41,471,150</u>
收益確認時間		
某一時間點	49,858,818	41,447,608
隨時間	55,811	23,542
	<u>49,914,629</u>	<u>41,471,150</u>

4. 分部資料

以下為本集團按期內之營運及報告分部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製造業務		
– 外部銷售	21,210,967	21,641,423
– 分部間銷售	21	96
貿易		
– 外部銷售	28,703,662	19,829,727
– 分部間銷售	3,642,188	471,584
分部收益	53,556,838	41,942,830
抵銷	(3,642,209)	(471,680)
本集團收益	<u>49,914,629</u>	<u>41,471,150</u>
分部業績		
製造業務	1,115,429	1,034,376
貿易	(37,282)	(28,862)
	<u>1,078,147</u>	<u>1,005,514</u>
未分配		
其他收益及虧損	(6,506)	6,087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620)	(523)
企業行政開支	(3,259)	(3,020)
金融成本	(2,155)	(84)
期內溢利	<u>1,065,607</u>	<u>1,007,974</u>

5.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政府補助		
– 與收入相關之補助 (附註 i)	850,730	426,127
– 與資產相關之補助 (附註 ii)	33,786	45,730
利息收入	296,844	275,402
廢料銷售額	59,989	37,363
其他	645	–
	<u>1,241,994</u>	<u>784,622</u>

附註：

- i. 與收入相關之政府補助主要指由相關政府機關收取之無條件政府補貼，以鼓勵若干附屬公司之營運。政府補助入賬為即時財務支援，預計未來不會產生相關成本，且與任何資產無關。
- ii. 與資產相關之政府補助主要指有關收購土地使用權或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設備，其乃記入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為遞延政府補助，並於土地使用權之租期或設備之使用限期內按直線法計入損益。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變動收益(虧損)		
– 結構性銀行存款	8,301	11,207
– 投資上市股本證券	(7,865)	(12,895)
– 外匯遠期合約	(1,747)	4,215
– 商品衍生合約	173,292	20,217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5,671)	(5,169)
外匯虧損淨額	(35,983)	(50,065)
其他	13,783	(1,720)
	<u>134,110</u>	<u>(34,210)</u>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		
– 本期稅項	175,863	433,358
遞延稅項 本期間	125,446	(159,065)
	<u>301,309</u>	<u>274,293</u>

7. 所得稅開支 (續)

本公司乃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而天能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則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由於並無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開展業務，故分別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稅法，本公司及天能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獲豁免繳稅。

本公司於香港營運之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並無應課稅溢利。

本集團兩個期間的所得稅開支乃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確認。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被評為高科技企業，並可享有15%的稅率。

8. 期內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扣除下列項目後達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21,925	409,189
使用權資產折舊	17,252	20,796
計入銷售成本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之 減值虧損	138,086	-
撇減存貨(計入銷售成本)	44,963	137,409
	<u>702,226</u>	<u>667,394</u>

9.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已於期內宣派之股息：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3.00港元
(「港元」)港仙(相等於人民幣39.15分)(截至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二
年末期股息40.00港仙(相等於人民幣35.52
分))

440,832

400,005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10. 每股盈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928,222

918,209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 購股權

1,126,124,500

1,126,124,500

16,399,613

23,580,356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142,524,113

1,149,704,856

11. 應收票據、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票據*	2,000,830	1,742,657
應收貿易賬款	2,430,697	2,101,758
減：信貸虧損撥備	(290,648)	(291,232)
	<u>2,140,049</u>	<u>1,810,526</u>
其他應收款項	157,982	140,699
減：信貸虧損撥備	(45,549)	(55,819)
	<u>112,433</u>	<u>84,880</u>
有關材料之預付款項	490,491	698,658
可收回中國增值稅及企業所得稅	1,152,464	694,880
	<u>1,152,464</u>	<u>694,880</u>
	<u>5,896,267</u>	<u>5,031,601</u>

* 結餘指本集團所持有之應收票據，由於票據按目標為收取合約現金流之業務模式持有，因此其以攤銷成本計量，而合約現金流僅用於支付尚未償還本金額之本金及利息。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所持有之應收票據將於一年內屆滿。

製造業務方面，正常信貸期為交付後45至90日。貿易業務方面，客戶一般需要於商品交付前支付預付款項全額。

以下為應收貿易賬款(扣除信貸虧損撥備)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

11. 應收票據、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45天	1,137,442	988,618
46至90天	729,485	538,833
91至180天	61,463	140,801
181至365天	161,192	93,671
一至兩年	34,482	23,007
兩年以上	15,985	25,596
	2,140,049	1,810,526

12. 應付票據、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賬款	3,264,438	2,492,342
應付票據	7,185,917	6,154,646
應付股息	442,643	688
應付增值稅及其他應付稅項	723,463	766,238
員工薪金及應付福利	510,239	646,354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1,584,045	1,671,923
應計費用	615,001	624,414
應付按金	373,793	365,068
其他應付款項	171,529	275,966
	14,871,068	12,997,639

12. 應付票據、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續)

應付貿易賬款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90天	2,854,114	2,043,673
91至180天	207,407	253,180
181至365天	81,260	40,140
一至兩年	44,753	115,324
兩年以上	76,904	40,025
	<u>3,264,438</u>	<u>2,492,342</u>

以下乃於報告期末發行日期之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180天	7,185,812	6,152,115
181至365天	105	2,531
	<u>7,185,917</u>	<u>6,154,646</u>

13.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u>2,000,000,000</u>	<u>212,78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u>1,126,124,500</u>	<u>109,850</u>

14.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為本公司合資格董事、本集團合資格僱員及其他獲選參與者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計劃」）。根據計劃條款，獲授之購股權須於授出日期起28天內接納，其代價為1.00港元。購股權於董事會決定的行使期（須自授出日期起計無論如何不超過十年）內可隨時根據計劃條款獲行使。購股權於授出日期後最長四年期間內歸屬。

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根據計劃授予一名合資格參與者的購股權獲行使後的已發行及可予發行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惟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的情況除外。根據計劃可能授予購股權所涉及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股份首次開始於香港聯交所買賣當日之已發行股份的10%（即合共100,000,000股）（「購股權限額」）。根據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購股權限額已獲更新為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即合共111,190,800股）。

14.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續)

購股權計劃 (續)

根據計劃，獲授購股權的所有持有人僅可按下列方式行使彼等之購股權：

可行使購股權之最高百分比	歸屬期
購股權之10%	直至授出日期一週年止
購股權之另外20%	直至授出日期兩週年止
購股權之另外30%	直至授出日期三週年止
購股權之另外40%	直至授出日期四週年止

以下表格披露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計劃項下購股權之變動：

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於二零二四年		於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於期內失效	尚未行使
購股權C	16.6.2014	16.6.2015- 15.6.2024	2.90港元	32,931,000	(32,931,000)	-
於期末可行使						-
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於二零二三年		於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於期內沒收	尚未行使
購股權C	16.6.2014	16.6.2015- 15.6.2024	2.90港元	33,714,000	(324,000)	33,390,000
於期末可行使						<u>33,390,000</u>

14.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續)

購股權計劃 (續)

概無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獲行使。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有關本公司根據計劃授出購股權而確認的開支。

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之股份獎勵計劃

根據股東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三日批准之決議案，天能股份已就天能股份及其附屬公司之合資格高級管理層及合資格僱員（「獲選僱員」）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之目標旨在表彰獲選僱員之貢獻，並向彼等提供獎勵，以為天能股份及其附屬公司之持續經營及發展挽留彼等。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天能股份之41,200,000股股份已授予若干有限合夥（「有限合夥」）。有限合夥乃由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浙江天能商業管理有限公司（「天能商業」）及獲選僱員合法擁有，旨在為獲選僱員的利益促使購買、持有及出售天能股份之股份。13,959,000股股份已按每股人民幣7.69元獲認購。

該等股份之禁售限制將於天能股份在二零二一年一月完成之A股市場首次公開發售（「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後第四週年當日屆滿。待獎勵股份之禁售限制屆滿後，有限合夥須按通行市價出售獎勵股份，並將有關獎勵股份之所得款項轉讓予個別獲選僱員。

倘獲選僱員於獎勵股份之禁售限制屆滿前辭職，彼等須按股價人民幣7.69元另加按中國人民銀行公佈之同業貸款基準貸款利率115%計算之利息售回獎勵股份。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三日授出之限制股份公平值約人民幣71,367,000元。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就天能股份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限制股份確認開支約人民幣2,107,000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638,000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公司簡介

本公司創始於一九八六年，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新能源電池行業的領軍企業，也是中國輕型電動車電池的龍頭企業。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0819.HK），經過逾三十五年的發展，現已成為以電動輕型車動力電池、發電側和用電側儲能、工商業和用戶儲能、鉛循環和鋰循環「雙循環」產業為主，集汽車起動啟停電池、電動特種工業車輛動力電池、氫燃料電池、鈉離子電池等多品類電池的研發、生產、銷售，以及綠色智能製造等為一體的新能源集團。

營運回顧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報告期內**」），本集團著力構建新質生產力，以「實業、科技、資本」三輪驅動和「數智化、平台化、國際化」三化聯動，構成天能的新發展格局。本集團貫徹「科技創新是發展新質生產力的核心要素」理念，進一步升級和優化鉛蓄電池的生產工藝，積極開拓鋰、氫、鈉、固態等新興電池的佈局和應用。同時，致力於應對全球氣候挑戰，通過綠色智能製造、循環經濟提升生產效益和保護環境，打造可持續供應鏈，與國家高質量發展、現代化治理等一系列發展目標相契合。

技術革新，是天能產品力的核心。本集團已形成「動力電池、儲能系統」雙核發力格局，在傳統賽道實現「鉛鋰並行」，在新興賽道加速迭代氫燃料電池、鈉離子電池、固態電池。報告期內，本集團先後推出了首款電動摩托車專用鉛蓄電池、新一代鈉離子動力電池「天鈉 T2」及適用儲能場景的「鈉儲 1 號」等前沿產品；成功開發出國產第一款叉車用純膠體蓄電池、高能量密度及高安全固態電芯；磷酸錳鐵鋰電池順利通過安全測試，實現了多元場景的應用和關鍵技術的突破。

可持續發展，是天能生產力的目標。本集團專注於電池產業，90%以上的電池產品用於電動輕型車，在交通出行領域具有天然的低碳優勢。本集團將綠色智能製造納入企業發展戰略，優化生產流程，提升自動化覆蓋率和生產效率；通過開發並植入多個數字管理系統，提高生產管理的數字化水平。同時，本集團致力於構建電池全產業鏈生態圈，現已在全國建設有4大鉛蓄電池循環經濟產業園和2大鋰離子電池循環經濟產業園，廢舊鉛蓄電池各組分回收率超過99%，廢舊鋰離子電池中的硫酸鹽回收率超過98.5%，碳酸鋰回收率達到90%。

與時俱進，是天能品牌推廣的理念。本集團在中國擁有超3,000家分銷及售後服務網點，覆蓋超過40萬家終端門店，為4億電動輕型車用戶提供替換和維修服務，是市場上最為人熟知的電池品牌之一。本集團積極擁抱大數據技術與新興互聯網市場，利用數字化手段賦能市場營銷，助力合作夥伴進行精細化運作和管理。報告期內，本集團深化推進數字營銷模式和天能創新雲商模式升級，新建數十家線上線下融合服務體驗中心，促進了定製品銷售的增長，渠道增質效果顯著，競爭力進一步提升。

國際化經營，是天能奮勇前進的方向。本集團正積極加速步伐，堅持創新理念，因地制宜，將電池產品和能源解決方案快速推向全球市場。天能海外業務佈局遍佈東南亞、歐洲、非洲等多個國家和地區：首個海外智能製造基地落地越南，成為拓展東南亞市場的橋頭堡；與數十家海外合作夥伴簽訂天能品牌合作協定，展開海外終端分銷及售後服務網絡鋪設；產品亮相多個國際知名展會，獲得來自世界各地客戶的認可。依托在綠色能源產品的技術創新成果和深耕多年的行業經驗，本集團對進一步拓展國際市場抱有堅定的信心。

行業發展與經營狀況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製造業營業額約人民幣212.11億元。各主營業務的行業發展及經營狀況如下：

(一) 高端環保電池

高端環保電池是本集團依託研發與工藝創新打造的密封型免維護鉛蓄電池系列產品，包括動力電池、儲能電池、汽車起動啟停電池等。報告期內，本集團高端環保電池業務取得營業收入約人民幣192.52億元。

鉛蓄動力電池

本集團始終將鉛蓄動力電池業務視為戰略重點，在新興業務領域進行積極探索和佈局的同時，投入大量精力鞏固和加強主業的領導地位。報告期內，本集團鉛蓄動力電池業務取得營業收入約人民幣188.84億元。

鉛蓄電池已有160多年的發展歷史，至今仍作為交通工具的「心臟」和能源載體，其特性高度適配電動輕型車應用場景需求，是該市場的主流動力電池。艾瑞諮詢的數據顯示，從2018年至2023年，中國電動兩輪車銷量從約3,220萬輛上升至約5,500萬輛，年複合增長率達11.3%。此外，根據中國自行車協會數據，2023年中國電動兩輪車社會保有量達約4億輛。每年的新車銷售市場與龐大的存量市場，共同驅動鉛蓄動力電池需求的穩定增長。

本集團在鉛蓄動力電池領域深耕近四十年，多次以革命性技術引領行業質變。2011年，天能推出行業首條全自動電池組裝生產線；2015年，建立了國內首條連鑄連軋連沖連塗全自動極板生產線；2022年，全產業鏈智慧工廠投入運行；2023年，發佈行業首個全生命週期關鍵技術智造平台。本集團現有鉛蓄電池年產能約130GWh，通過不斷探索以技術創新為核心的高品質生產模式，現已成為數字化、智能化、自動化的高效益生產典範。

市場方面，本集團已建立廣泛的分銷和售後服務網絡，覆蓋全國40多萬家終端門店。通過與3,000多家經銷商的緊密合作，本集團建立了高效的信息反饋機制，掌握下游市場的庫存銷售情況。數字營銷模式極大優化了本集團的柔性生產，能夠更快速、準確地響應市場需求變化，進行生產計劃的調整，顯著提高運營效率。

報告期內，本集團順應傳統以及新興市場的增長需求，構建多元品牌矩陣，發佈多款動力電池新品，以分級產品競爭不同細分領域。面對高速崛起的電動摩托車市場，首款電摩專用鉛蓄電池系列產品因需而生，拓寬了鉛蓄電池在動力領域的應用邊界。同時，本集團通過微納鉛炭、多元複合稀土合金等關鍵技術的應用，發佈多款適用於電動三輪車等場景的大動力、長續航鉛蓄電池產品。憑藉在物流裝備、工業車輛領域的突出表現，本集團於2024中國國際物流裝備與技術展覽會(LET 2024)上獲得「最受用戶歡迎物流裝備獎」及「工業車輛(叉車)優秀供應鏈獎」。

為抓住海外電動輕型車市場興起的機遇，本集團積極推進國際化戰略，拓展海外市場。本集團在越南的生產基地建設正有序推進，2024年4月，董事局主席張天任博士受邀參加「中國－越南貿易投資合作促進論壇」。本集團以越南為抓手，逐步實現了從「賣出去」到「走出去」的升級：東南亞、歐洲、美洲等地新增多國辦事處；成功簽訂數十家天能品牌海外合作夥伴；高頻亮相首爾電動車及電池展(EV TREND KOREA)、德國慕尼黑電池儲能展覽會(EES Europe)等國際性展會。綠色地球、零碳未來需要更高品質的國際合作，本集團將深度融入全球市場，在構建合作共贏新格局中實現更好發展。

鉛炭儲能電池

鉛炭電池已成為電化學儲能的重要參與者，其安全性、生產及回收工藝、循環壽命、性價比等均具有明顯優勢。在大數據中心、新能源電站、通信基站等對安全性要求極高的場景下，應用前景十分廣闊。報告期內，本集團鉛炭儲能電池業務取得營業收入約人民幣1.60億元。

本集團鉛炭儲能業務主要提供鉛炭儲能電芯。憑藉在鉛蓄電池領域多年來的深耕，本集團在鉛炭儲能領域具備了生產、工藝、產品和成本的多重優勢。目前，本集團鉛炭儲能電池能夠和鉛蓄動力電池共用產線，並隨市場需求調整生產計劃，產品性能卓越。

報告期內，本集團推出了OPzV-1000 閥控膠體鉛炭電池。有效解決「能量效率偏低、壽命偏短、充電時間偏長」等痛點，超預期滿足儲能電站「高能量效率、長時儲能、免維護」等需求，突破了鉛炭儲能技術用於長時儲能的限制。下游應用上，位於浙江省湖州市長興縣的「和平共儲」電站項目含鉛炭電池約300萬隻，自2023年3月建成並投入運行以來，充分證明了鉛炭電池在儲能應用中的優越表現。

其他高端環保電池

鉛蓄電池因其優異的特性還被廣泛應用於汽車起動啟停系統等其他領域。報告期內，本集團其他高端環保電池業務取得營業收入約人民幣2.08億元。

在汽車起動啟停領域，本集團與中國重型汽車有限公司、上汽通用五菱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依維柯汽車有限公司等知名企業建立了緊密合作，實現了批量供貨；與京東汽車聯合命名的品牌電池實現了線上線下多渠道銷售；與北京福田戴姆勒汽車有限公司聯合發佈了適配其旗下主流卡車車型的系列汽車蓄電池，在起動能力、駐車時長、使用壽命、耐振動性等方面都有出色表現，各項指標遙遙領先行業平均水平。

(二) 新能源電池

本集團新能源電池業務以鋰離子電池、氫燃料電池、鈉離子電池等的研發、生產和銷售為主。報告期內，本集團新能源電池業務取得營業收入約人民幣1.87億元。

鋰離子電池

2024年是中國實施「十四五」規劃的關鍵一年，新型儲能正成為經濟發展「新動能」，朝著《「十四五」新型儲能發展實施方案》所明確的目標，加速由商業化初期步入規模化發展階段。本集團充分發揮掌握多種電池技術體系的優勢，實現鉛炭儲能、鋰電儲能、氫儲能及鈉電儲能電池並行發展，針對不同場景、不同需求，為客戶提供定制化的智慧儲能解決方案。

本集團現有10GWh鋰離子電池儲能產能，涵蓋發電側、電網側、工商業、通訊及家儲等儲能應用場景。報告期內，本集團發佈新一代5MWh智慧液冷儲能系統，在寬溫域適應性、安全性及循環使用壽命上都能比肩行業頂尖水平，助力系統發揮更大價值，為各種應用場景提供穩定可靠的電力支持。

市場方面，本集團成為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戰略合作供應商，與多家國內知名儲能建設機構簽署了戰略合作框架協議。圍繞儲能電芯及系統集成供應、獨立儲能電站、風光電站項目及通訊儲能建設等領域，加強全方位合作，共同推進儲能項目落地，助力新型儲能行業快速發展。

作為新能源行業領先企業，本集團肩負著引領能源發展、賦能美好生活的共同使命，探索、共建智能儲能系統解決方案和新商業生態，推動新能源產業升級與自然和諧共生，助力經濟、社會向零碳、可持續轉型。

氫燃料電池

2023年8月，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等六部門聯合發佈了首個國家層面《氫能產業標準體系建設指南(2023版)》，明確了國內國際氫能標準化工作重點任務。氫電一體化發展是承載國家能源轉型及雙碳戰略的重要實施路徑，本集團將為構建面向未來的零碳能源體系，釋放更大的「氫能量」。

天能致力於成為多地氫能產業鏈「鏈主」單位，通過資源整合加速產業發展。現已掌握系統集成、系統控制、電堆設計和膜電極生產方面的關鍵技術。其中，系統集成技術功率範圍廣泛，模組化設計靈活多變；系統控制技術通過閉環控制、智能傳感等技術實現先進管理；電堆設計技術關注流場設計與關鍵性能，確保電堆可靠耐用；膜電極生產技術結合先進生產技術與高產能催化劑，理論壽命可長達20,000小時。

在推動氫電一體化過程中，本集團加速夯實氫能綜合解決方案，現已覆蓋公車、裝載機等多種應用場景。本集團聯合吉利四川商用車有限公司、廈門金龍聯合汽車工業有限公司在浙江、江蘇等省份交付氫能公共汽車，為當地的零碳交通建設、城市降碳減排做出了積極貢獻。搭載天能「80kW氫燃料電池系統」的全國首批氫能裝載機投放市場後，面對運輸路況複雜、環境多變的挑戰，表現穩定。憑藉在裝載機領域的突破性成績，本集團榮獲中國能源發展與創新論壇「踐行雙碳目標年度最佳創新項目獎」。

鈉離子電池

鈉離子電池在材料獲取、生產成本和安全性能方面具備顯著優勢，是本公司在可持續發展和創新領域的重要戰略方向之一。本集團已建立了專業的研發經營團隊，專注於鈉離子電池業務的佈局和發展，不斷提升鈉離子電池產品的性能及可靠性。

在電動輕型車動力電池市場，鈉離子電池與鋰離子電池技術路線互為補充，有望滲透一部分高端車型市場。報告期內，本集團發佈了適用於電動兩輪車的「天鈉T2」動力電池，該產品採用層狀氧化物技術路線，綜合性能更優異，具備比能量高、倍率性能好、技術易轉化、可開發性高等優勢。

儲能領域，本集團發佈的鐵基磷酸鹽系聚陰離子體系鈉離子電池，是未來超大規模儲能發展的有力保障。天能首款NFPP聚陰離子系鈉離子電池電芯「鈉儲1號」結構穩定、低溫放電性能出眾，不怕過放、易運輸、好維護，為發電側、電網側、工商業、家用儲能、移動儲能等場景提供了更大的選擇空間。

(三) 可循環產業

本集團專注於電池產業，同時致力於打造集生產、回收、冶煉、再生產為一體的電池循環產業鏈。現已佈局鉛蓄電池和鋰離子電池兩大循環經濟生態圈，積極履行生產者責任延伸制。報告期內，本集團可循環產業取得對外營收約人民幣15.54億元。

鉛蓄電池循環產業

作為全球最大的鉛蓄電池製造企業及再生鉛回收企業之一，本集團在業內率先實現電池的全生命週期管理。報告期內，本集團鉛蓄電池回收業務取得營收約人民幣12.86億元。

據 Technavio 報告顯示，全球鉛蓄電池回收市場預計在 2023 年至 2028 年間以 8.3% 的年均複合增長率增長，市場規模預計增加 34.1 億美元。本集團現有 100 萬噸廢舊鉛蓄電池年處置產能，不斷提升回收端與處置端的能力，形成穩定的可持續供應鏈，成功提升產能利用率。在回收端，本集團進一步擴大回收渠道覆蓋範圍，並通過數字化管理系統提高了回收過程的透明度和效率。通過與多家上下游企業合作，形成了完善的產業鏈循環經濟模式，有效促進資源的再利用，實現了環境效益與經濟效益的雙贏。

在處置端，本集團不斷加強回收技術創新。生產方面，開發高性能鉛基合金、含氨氮污水前置處理、片膜碳化等技術，顯著提高產品純度和回收效率；質量方面，建立自上而下的品質管控體系，加強質量監督，再生產品獲得市場廣泛認可；經營方面，加強生產經營大數據的採集與分析，提升運營效率和市場研判能力。報告期內，廢舊鉛蓄電池價格先抑後揚，呈波動上漲趨勢。隨著市場競爭的白熱化，技術品質對於核心競爭力的提升尤為重要。

報告期內，本集團地處浙江省湖州市長興縣的循環經濟產業園承接的廢舊鉛蓄電池回收處理項目，成為浙江省首個「國家循環經濟標準化示範項目」。該項目通過將典型模式轉化為國家標準，引領了行業發展的方向。2024 年 6 月，浙江省經濟和信息化廳發佈《關於公佈浙江省產業鏈上下游企業共同體名單的通知》，本集團子公司浙江天能電源材料有限公司牽頭的動力電源資源循環利用企業共同體入選。

鋰離子電池循環產業

本集團鋰離子電池回收業務來源以新能源汽車電池、消費類電池、儲能電池等為主，產出品主要為硫酸鈷、硫酸鎳、硫酸錳、碳酸鋰等。報告期內，本集團鋰離子電池循環產業取得營業收入約人民幣2.68億元。

據研究機構EVTank數據顯示，2023年廢舊鋰離子電池實際回收量為62.3萬噸。本集團現已具備年處理回收1萬噸廢舊三元鋰離子電池的能力。報告期內，位於江蘇省濱海縣的新產能建設有序推進，一期6萬噸的年處置產能預計將在年內投產。同時，本集團已在濱海縣基地建設了3,000噸的廢舊磷酸鐵鋰電池年處置產能，可產出電池級碳酸鋰和磷酸鐵。濕法回收磷酸鐵鋰的技術實驗表明其回收率和穩定性均有保障。

本集團充分發揮上榜中國工業和信息化部(工信部)廢舊動力電池「梯次利用、再生利用」雙白名單的優勢，積極整合上下遊資源。本集團推進城市礦山開發，形成了覆蓋全國的立體鋰電回收網絡，建立了涵蓋電池生產、銷售、回收、再生的產業模式。通過深入各區縣的渠道網絡佈局，進行規模化、系統化運營，強化與車聯網平台、整車廠和汽車拆解廠的合作，提前鎖定電池殘值，加強電池回收上游渠道的把握。

此外，本集團在鋰電回收方面擁有豐富的處置經驗，並在濱海縣基地的多個處理環節做出技術改進。包括帶電破碎智慧分選技術、拆解物定向熱解技術、三元磷酸鐵鋰共線處置技術、冷凍提鋰技術等。這些技術有效降低成本增效，使得各金屬材料回收率均走在行業前列，同時減少廢棄物污染，提高產品價值。

報告期內，工信部公佈2023年度綠色製造名單，本集團主營鋰電回收的子公司天能新材料有限公司入選國家級「綠色工廠」。隨著鋰電回收市場規模持續增長，全球對鋰電池回收需求的不斷增加和環保意識的提升，本集團緊跟市場趨勢，積極擴展回收業務，通過產能建設、回收渠道佈局、技術創新和產品提升等措施，進一步增強鋰電回收的市場競爭力。

未來展望

二零二四年是充滿機遇與挑戰的一年。本集團將堅持「聚焦高質量、深耕可持續」的發展方向，加快打造具有天能特色的新質生產力。本集團以技術創新為推手，以調整結構為主線，重點推進新能源產業的轉型升級，全力培育動力電池和儲能系統兩大產業生態圈。同時，以電池全生命週期產業為基礎，發揮循環經濟的規模優勢，提升效益。

本集團始終以助力應對全球環境挑戰為使命。面對未來，完善「鉛、鋰」全生命週期閉環綠色產業體系依舊是本集團的主要發展目標之一。本集團將利用自身技術優勢，充分發揮科技創新的支撐引領作用，為「雙碳」戰略貢獻更多清潔能源系統解決方案，為國家生態文明建設做出更多貢獻。

國際市場是本集團未來發展的新舞台。繼本地化辦事處建設、海外銷售渠道佈局、越南建廠項目之後，本集團將繼續開拓海外市場，積極響應國家「一帶一路」倡議，以東南亞市場為切入點，聯合更多志同道合的合作夥伴，提升海外市場的影響力，把握國際競爭中的主動權。

財務回顧

營業額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營業額約為人民幣499.15億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20.36%。其中：製造業營業額人民幣212.11億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1.99%，貿易營業額287.04億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44.75%。

毛利

報告期內毛利約為人民幣25.46億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16.08%。其中：製造業毛利率約12.12%，較去年同期下降約2.01個百分點。主要是主要產品成本較上年同期上漲。

其他收入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之其他收入約為人民幣12.42億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7.85億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58.29%，主要是政府補貼、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分銷及銷售費用

於報告期內，分銷及銷售成本從去年同期約人民幣6.74億元下降至約人民幣6.43億元，主要由於工資、差旅費、招待費下降所致。

行政開支

於報告期內，行政開支從去年同期約人民幣6.96億元下降至約人民幣6.51億元，主要由於僱員工資下降所致。

研發成本

於報告期內，研發成本從去年同期約人民幣8.29億元增加至約人民幣9.42億元，主要由於增加研發項目數量及優化研發團隊所致。

融資成本

於報告期內，融資成本從去年同期約人民幣2.38億元增加至約人民幣2.82億元，主要由於貸款規模增加所致。

經營活動現金流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從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5.31億元淨現金流入轉變至約人民幣1.62億元淨現金流出，主要由於存貨規模增加所致。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權益約為人民幣159.90億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58.60億元)。本集團之資本結構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儲備及累計溢利。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總資產約人民幣542.88億元，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67.51億元，增長約16.12%。其中：與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金額相比，流動資產總值增長約15.40%至約為人民幣338.60億元，非流動資產總值增長17.33%至約為人民幣204.29億元。流動資產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存貨、應收賬款及銀行存款增加；非流動資產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及限制的銀行存款增加。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負債總額約為人民幣355.44億元，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83.06億元，增長約25.57%。其中：與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金額相比，流動負債總值增長約21.53%至約為人民幣282.99億元；非流動負債總值增長約44.30%至約為人民幣72.44億元。流動負債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持有的合同負債、短期貸款增加；非流動負債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長期借款增加。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存款)約為人民幣194.93億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54.35億元)。當中分別約人民幣0.95億元及約人民幣1.31億元以美元及港元列值。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一年內到期付息借貸及貸款票據(合稱「付息貸款」)約為人民幣93.34億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62.48億元)。一年後到期付息貸款約為人民幣49.98億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8.33億元)。付息貸款約人民幣142.79億元以人民幣計算，人民幣貸款固定年利率為約2.28%至5.50%(二零二三年：約2.50%至5.85%)。總括而言，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借貸情況是處於健康及可控的水準，在擁有約人民幣203.46億元未用信貸額度的條件下，本集團將會抱著審慎態度，在借貸與資金運用之間取得以股東及本公司最大利益化的平衡；並以持續優化資本結構作為本集團的長遠財務政策目標，進一步利用長期貸款以改善本集團的貸款結構。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信貸及銀行借貸以其銀行存款、應收票據、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作抵押。抵押資產賬面淨值總額約為人民幣109.71億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79.32億元)。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定義為流動及非流動的付息貸款總額相對於總資產的百分比)約為26.40%(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9.42%)。

匯率波動風險

由於本集團業務主要於中國經營，並且買賣主要以人民幣交易，因此董事會認為本公司之營運現金流及流動資金不存在重大外匯匯率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訂約但未入賬之款項約為人民幣21.63億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7.53億元)。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僱員總數為21,929人(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27,253人)。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之僱員成本約人民幣16.01億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6.92億元)，其中包括基本薪酬及員工福利，例如酌情花紅、醫療及保險計劃、退休金計劃、失業保險計劃等。本集團向員工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福利。本公司採納用以激勵員工表現之獎勵計劃及一系列員工發展培訓計劃。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宣派報告期內之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所持之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從商業銀行購買的非上市金融產品。下表概述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

發行人	產品類別	主營業務	於二零二四年			估本公司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的總資產的 比例
			投資成本/ 名譽價值 (千元)	六月三十日 的公平值 (千元)	已收利息/ 股息 (千元)	
江蘇銀行	結構性存款	銀行服務	100,000.00	100,000.00		0.18%
澳門國際	結構性存款	銀行服務	200,000.00	200,000.00		0.37%
銀河證券	結構性存款	銀行服務	50,000.00	50,000.00		0.09%
上市公司	於中國上市之權益證券		45,461.54	43,634.36	820.89	0.08%
上市公司	於香港上市之權益證券		46,923.88	39,926.74		0.07%
長興煤山富美股權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股權投資	股權投資	6,000.00	6,000.00		0.01%
南華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期貨合約	期貨和衍生品		4,138.32		0.01%
五礦期貨有限公司	期貨合約	期貨和衍生品		26,721.82		0.05%
中信期貨有限公司	期貨合約	期貨和衍生品		54.00		0.0001%
國泰君安期貨有限公司	期貨合約	期貨和衍生品		412.35		0.0008%
建信期貨有限責任公司	期貨合約	期貨和衍生品		205.69		0.0004%
金瑞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期貨合約	期貨和衍生品		(2,032.37)		(0.0037%)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概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事項。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詳情請參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自財務期間完結後之重要事件

自報告期完結後，概無發生影響本集團之重要事件。

企業管治

本公司一直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對維持和提高投資者的信心至為重要。報告期內，本公司已採用及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張天任博士為本公司主席（「主席」）兼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負責管理本集團的業務。董事會認為，主席及行政總裁由同一人士擔任有利於執行本公司之業務策略及可盡量提升經營效率。根據現有之董事會架構及業務範圍，董事會認為，並無即時需要將該等職位分開由兩名人士擔任。但是，董事會將繼續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之效率，以評估是否需要分開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位。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之財務報告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就本公司獨立外聘核數師之委任、續聘及辭任以及相關之薪酬和委任條款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聯同本公司之管理層以及本公司之獨立外聘核數師審閱本中期業績公佈，並建議董事會採納。

本公佈中所載本公司之中期財務資料並未經審核。然而，其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並經由本公司獨立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根據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整個報告期內已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有關證券交易之標準。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亦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3.10(2)及3.10A條之規定，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一名擁有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一般資料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天任博士、張敖根先生、張開紅先生、史伯榮先生及周建中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董良先生、張湧先生及肖鋼先生。

本公佈將會在聯交所之網站 www.hkex.com.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tianneng.com.hk 刊登。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張天任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